

2018 年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协调、指导全区开展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的，做好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的运用。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722.93	一、基本支出	474.5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4248.4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22.93	本年支出合计	4722.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722.93	支出总计	4722.9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4722.9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22.93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722.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4722.9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474.53
工资福利支出	323.78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98.0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68
二、项目支出	4248.40
其他项目支出类项目	190.00
对镇（街）补助支出类项目	4000.00
设备购置类项目	8.00
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类项目	50.4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722.9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支 出 总 计	4722.93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22.93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2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22.93	本年支出合计	4722.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722.93	474.53	424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3.67	385.27	4248.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633.67	385.27	4248.4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633.67	385.27	4248.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0	53.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	1.3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	1.3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0	52.2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0	52.2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16	11.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6	11.1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	3.6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56	7.5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0	24.6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0	24.6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0	24.6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474.53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323.78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32.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74.18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6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24.6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伙食补助费	140.8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2.07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45.13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1.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3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5.9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68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11.16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1.3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2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6.9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2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7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722.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23 万元，增长 1.23%，主要原因是 一是按照市、区两级工作要求，2018 年推进开展新市民融入基层治理工作和新市民积分制服务工作，因此 2018 年新市民业务管理专项经费增加了 17 万元；二是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区流管办整体搬迁至新办公地点，相关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由我办承担，公用经费比上年增加 33 万元；三是加大宣传力度，本年宣传教育经费增加 10 万元；四是人员调整、变动、晋升等原因，人员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60.66 万元；五是南海区居住证制证中心工作经费、信息化建设经费、廉政风险科技防控平台建设款等专项经费，因工作计划变动减少预算支出 63.43 万元；支出预算 4722.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23 万元，增长 1.23%，主要原因是 一是新增加新市民融入工作的专项支出；二是因调整办公地点增加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三是人员变动、新增、晋升等增加人员经费；四是部分专项预算支出减少，如南海区居住证制证中心工作经费、信息化建设经费、廉政风险科技防控平台建设专项等。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6.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3%，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特别是针对公务接待费用方面，严格把关，控制开支，进一步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3.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针对公务接待费用方面，严格把关，控制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98.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37 万元，增长 38.71%，主要原因是配合全区统筹，区流管办搬迁至新办公地址，需承担新

办公地点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由于原办公地点的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由原大院内统筹单位负责，同比 2017 年，区流管办调整办公地点后公用经费预算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43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4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95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55.13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 万元，主要是笔记本电脑、保密柜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流管专管员经费补助	4000 万元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专管员队伍建设，保障队伍稳定，切实提升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严格按照“五统一”（统一招聘、统一培训、统一管理、统一调配、统一服装和证件等标识）的建设管理原则，强化队伍内部管理，实现我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规范有序。

注：流管专管员经费补助专项经费自 2013 年设立以来，主要用于各镇街 1500 名流管专管员的人员工资经费补助，为流管队伍的建设和日常运作提供了资金保障，项目推进情况良好，在绩效工作方面达到了较好的效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